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蒋巍)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及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2025年度工作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

本人蒋巍,女,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学硕士,副教授。2000年8月至2018年12月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任教,2019年1月起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任教;曾任浙江威格智能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9月起任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2月起任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2025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及我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以上或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没有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本人不曾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

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并在履

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5 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股东会、董事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积极参加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本人秉持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会议正确、科学地决策发挥积极作用。本人出席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状态	应出席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 董事会次 数	缺席董事 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出席会议	出席股东 大会次数
蒋巍	离任	5	5	0	0	否	2

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表示赞成，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存在对公司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形。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本人在公司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和战略委员会成员，在 2025 年履职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2	2	1	1

1. 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任职期间，本人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积极参与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并完成了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事项的审议，本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2. 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战略委员会成员，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进行现场检查时，主动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提出自己的意

见和建议，切实履行了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职责。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召开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亲自出席并积极参与议案的讨论，针对公司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本人进行了详细的审查工作，利用自身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四）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常态化、充分的沟通交流，定期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核心业务推进、募投项目进展等具体情况，确保全面、准确掌握公司运营状况，为有效行使监督权、决策权奠定基础。同时，主动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内控合规等关键环节，全程履行监督职责，推动公司规范运作。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任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及监督作用。

（六）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等形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本人通过现场办公与电话沟通相结合的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进行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参考建议，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监督职责。自聘任以来，本人 2025 年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为 7 天。

2025 年任职期间，公司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工作，规范高效完成股东会、董事会等会议组织筹备，重大事项及时沟通汇报，全面、及时、准确提供履职所需各类文件材料，积极响应并全力配合独立董事履职相关工作安排，为独

立董事独立判断、审慎决策提供支撑。

（七）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密切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完成了 2025 年度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人积极学习证监会、交易所下发的各类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自觉学习监管机构实时更新的各项法律法规，及时了解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和监管要求，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八）与中小股东沟通情况

本人任职期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出席公司股东会的方式积极了解中小股东的关注点、诉求和意见，同时，在日常履职过程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权，积极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另外，公司日常采用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等多重渠道与中小股东保持沟通，并将相关意见建议向本人转述和交流。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1、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5 年任期内，本人认真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行情合理确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任职期内，公司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本人对公司上述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3、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人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度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诚信忠实、勤勉尽责。

本人自2024年5月10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于2025年7月8日卸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职务。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以及相关部门对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给予了积极配合和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并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蒋巍：_____

2026 年 4 月 20 日